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新任董事长及聘任名誉董事长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情况

董事会同意选举潘晓林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、第四届董事会之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、第四届董事会之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二、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的情况

吴桂昌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及发起人股东之一，自2008年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，是公司重要的领军人物，带领公司发展壮大并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，吴桂昌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做出了重大贡献。吴桂昌先生已于2019年4月30日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、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，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同意聘任吴桂昌先生为公司名誉董事长。

作为公司名誉董事长，吴桂昌先生将继续利用其在公司治理、战略统筹等方面的经验，在公司未来宏观拓展、企业文化传播与发展等方面继续为公司建言献策并给予指导和帮助，更好地保障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5月17日